

证券代码：002021

证券简称：中捷资源

公告编号：2025-029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3.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8 日下午 15:00-17:0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：2025年5月28日上午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5月28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二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 198 号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

（三）投票表决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（四）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

（五）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辉先生

（六）截至 2025 年 5 月 22 日（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），公司总股份为

1,205,411,823 股，其中公司已回购股份为 7,632,100 股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该部分股份不享有表决权。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为 1,197,779,723 股。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共计 230 名，代表股份共计 155,058,44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.8635%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9455%。

其中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 2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29,955,88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7810%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8497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228 名，代表股份共计 25,102,55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0825%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958%。

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 229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25,452,55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1115%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250%。

（七）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，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卢飞燕律师、王成才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。

本次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及现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以下议案，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讨论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38,836,985 股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5385%；反对 15,657,441 股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0978%；弃权 564,014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0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3637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,231,09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36.2679%；反对 15,657,44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.5162%；弃权 564,014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,0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2.2159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讨论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38,774,585 股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4982%；反对 13,249,941 股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5451%；弃权 3,033,914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,4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.956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,168,69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36.0227%；反对 13,249,94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52.0574%；弃权 3,033,914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,4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9199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讨论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38,259,385 股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1660%；反对 13,843,741 股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9281%；弃权 2,955,314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2,400 股）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059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,653,49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33.9985%；反对 13,843,74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54.3904%；弃权 2,955,314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2,4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6111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讨论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38,439,885 股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2824%；反对 13,594,641 股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7674%；弃权 3,023,914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,400 股）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5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,833,99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34.7077%；反对

13,594,64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53.4117%；弃权 3,023,914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,4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06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讨论《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38,899,285 股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5787%；反对 13,135,241 股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4712%；弃权 3,023,914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,400 股）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502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9,293,39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36.5126%；反对 13,135,24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51.6068%；弃权 3,023,914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,4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11.8806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六）审议讨论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41,224,910 股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0785%；反对 11,944,716 股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7034%；弃权 1,888,814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,400 股）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18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,619,02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45.6497%；反对 11,944,716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46.9293%；弃权 1,888,814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,4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7.4209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七）审议讨论《关于 2025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38,572,959 股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3682%；反对 15,764,542 股，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1668%；弃权 720,939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,400 股），占现

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649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8,967,07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35.2305%；反对 15,764,54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1.9370%；弃权 720,939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3,4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2.8325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卢飞燕律师、王成才律师出席会议并见证。见证律师认为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（《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关于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。）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关于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 年 5 月 29 日